询价通知书

**项目名称：梁平区疾控中心2022年流调队伍装备采购**

**采购人（盖章）：重庆市梁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重庆睿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篇 询价采购邀请书 2](#_Toc12759)

[第二篇 询价采购项目技术需求 5](#_Toc4263)

[第三篇 询价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2](#_Toc24718)4

[第四篇 供应商须知 2](#_Toc13144)7

[第五篇 合同主要条款和格式合同（样本）](#_Toc10156) 38

[第六篇 响应文件格式 4](#_Toc10249)3

**第一篇 询价采购邀请书**

重庆睿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重庆市梁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梁平区疾控中心2022年流调队伍装备采购进行询价采购，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参加询价。

1. **采购项目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最高限价**  **（万元）** | **询价保证金**  **（万元）** | **成交供应商数量（名）** |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 梁平区疾控中心2022年流调队伍装备采购 | 75.07 | 1.5 | 1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二、资金来源**

财政预算资金，预算金额为 75.07万元。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合格供应商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条件。

（一）基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三）特定资格条件：无。

**四、询价有关说明**

（一）凡有意参加询价的供应商，请在重庆市梁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http://www.cqlp.gov.cn/wsjkw/）上下载或根据重庆市梁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张贴栏上本项目公告内容联系代理机构获取本项目询价文件以及图纸、澄清等询价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或领取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磋商实质性要求内容。

（二）询价采购签到报名、递交响应文件开始时间：2022年 6 月21日8:30

（三）询价采购签到报名、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2年 6 月21日9:00

（四）询价采购签到报名递交响应文件地点：重庆市梁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会议室

（五）询价采购开始时间：2022年 6 月21日9:00

所有响应文件必须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递交到指定的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逾期不予接纳。

**五、所需费用（币种为人民币）**

（一）询价文件购买费（人民币现金）：0元/份。

（二）询价保证金：人民币壹万伍仟元整。

1、银行存单形式缴纳：以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名字，在下列任一家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重庆市农村商业银行、重庆银行、中国邮政银行）开具短期存单，在递交响应文件时将存单原件同时递交。

2、银行保函形式缴纳：以供应商名称在下列任一家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重庆市农村商业银行、重庆银行、中国邮政银行）开具银行保函，在递交响应文件时将银行保函原件同时递交。

**注：各位供应商任意选择以上一种模式缴纳足额的询价保证金。**

（三）缴纳方式及退付：询价保证金在重庆市梁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会议室递交。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询价保证金；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规定方式缴纳相关费用的供应商，其响应行为无效。

（四）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询价保证金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询价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采购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一）按照《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和《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落实国家节能环保政策。

（二）按照<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三）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落实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四）按照《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落实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

**七、询价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分包）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本项目若有补遗文件一律在“重庆市梁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http://www.cqlp.gov.cn/wsjkw/）或在重庆市梁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张贴栏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补遗文件的内容。

（四）超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五）参与项目的费用：无论询价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响应。

（七）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八、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重庆市梁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联系人： 陈明福

电 话：18323532833

地 址：重庆市梁平区梁山街道双桂路241号

（二）采购代理机构：重庆睿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熊岭

电 话：17300245660

地 址：重庆市两江新区仁安里1栋

1. **询价采购项目技术需求**

## 询价项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装备名称 | 数量/单位 | 备注 |
| （一）个人携行装备 | | | |
| 1 | 卫生应急冬装（含内胆冲锋衣、冲锋裤、全套胸牌臂章等标识） | 70件 | 鞋服衣帽根据采购人提供的尺寸进行供货 |
| 2 | 夏裤 | 70条 |
| 3 | 长袖衬衣 | 70件 |
| 4 | 短袖衬衣 | 70件 |
| 5 | 马甲 | 70件 |
| 6 | 帽子 | 70个 |
| 7 | 速干圆领T恤、速干运动裤套装（长袖、短袖） | 70套 |
| 8 | T恤（长袖、短袖） | 70件 |
| 9 | 秋冬靴 | 70双 |
| 10 | 春夏鞋 | 20双 |
| 11 | 应急背囊 | 20个 |  |
| 12 | 强光手电筒 | 20个 |  |
| 13 | 洗漱包 | 20个 |  |
| 14 | 拉杆箱 | 20个 |  |
| （二）流调装备 | | | |
| 1 | 流调手机 | 55个 |  |
| 2 | 便携式打印机（能无线连接） | 15台 |  |
| 3 | 影像记录仪 | 30台 |  |
| 4 | 移动无线硬盘2TB | 30个 |  |
| 5 | 智能录音笔（可转化文字） | 45只 |  |
| 6 | 充电宝 | 55个 |  |
| 7 | 投影仪 | 15台 |  |

## 询价项目技术要求

**（一）个人携行装备：**

|  |  |
| --- | --- |
| **名称** | **技术及质量要求** |
| 冲锋衣上衣 | 1.设计符合《国家卫生应急队伍标识》、《中国卫生应急服装技术规范（试行）》、“中国卫生应急男、女式冬装/春秋装上衣技术规范”要求。  2.面料  2.1 颜色：哈弗红/深藏青色  2.2 材质：100%塔丝龙牛津布，表面防水处理，背面复合乳白色防水透湿TPU膜。耐静水压≥50kPa/min。透湿量≥5000g/(㎡·d)。  3.里料  3.1 用途：内里下身、帽子里、袖子里、内袋布、两边胸袋布；  3.2 材质：210T单面涂覆涤丝绸(蓝色)，100% 涤纶长丝绸，背单面喷涂聚甲基丙烯酸酯。克重65gm/㎡。  4.网眼布里料  4.1 颜色：蓝色  4.2 用途：内里上身  4.3 材质：100% 消光长丝、涤丝网眼布。克重55gm/㎡。  5 .尼龙防水拉链：5#，用于前中、两边胸带、夹底、前下大袋  6 .尼龙拉链：5#，前下直插袋；3#，内袋、背袋、脱卸帽子。  7 .注塑拉链：5#，前中内扣内衣  8 .反光条：前胸、后背；视觉丽 8710型4cm宽热转移反光膜  9.后背反光标志牌  9.1热转移反光材料：视觉丽 8710型热转移反光膜  9.2 数量：2块（另附“重庆卫生”1块）  9.3 式样：可拆卸、隐藏式，并可替换，样式须符合卫生系统统一标示系统的要求。  10.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鲜章，检测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上述1-9的条款内容，报告上须具有CMA、CNAS的标识。 |
| 冲锋裤 | 1.设计符合《国家卫生应急队伍标识》、《中国卫生应急服装技术规范（试行）》、“中国卫生应急男、女式冬装/春秋装上衣技术规范”要求。  2.面料  2.1 颜色：深藏青色  2.2 材质：100%塔丝龙牛津布，表面防水处理，背面复合乳白色防水透湿TPU膜。耐静水压≥50kPa/min。透湿量≥5000g/(㎡·d)。  3.里料  3.1 材质：210T单面涂覆涤丝绸(深藏青色)，100% 涤纶长丝绸，背单面喷涂聚甲基丙烯酸酯。  4. 网眼布里料  4.1 颜色：藏青色  4.2 材质：100% 消光长丝、涤丝网眼布。克重55gm/㎡。  5. 缝纫线：100%涤纶11.8tex X 3  6. 尼龙拉链：5#，前中侧袋。  7. 粘扣带：裤脚口搭扣带，2cm宽。  8. 松紧带：腰头两侧，4cm宽  9.锦纶横纹织带：大袋盖，2.5cm宽  10. 金属扣：腰头，牛仔纽￠17mm  11.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鲜章，检测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上述1-10的条款内容，报告上须具有CMA、CNAS的标识。 |
| 抓绒内胆 | 1.抓绒内胆为冲锋衣上衣的配套内胆，可与冲锋衣上衣组合穿着。抓绒内胆可以拆卸，并可单独穿着。抓绒内胆为275g/㎡，可以抵御-10度以上的严寒。 |
| 抓绒冲锋裤内胆 | 1.样式  抓绒冲锋裤内胆可与冲锋裤组合穿着，也可单独外穿。裤子双侧带斜插式口袋，贴身中腰设计。  2.材质  2.1采用Polartec Micro系列抓绒面料，成分为100%聚酯纤维，轻盈保暖。  2.2 面料具有高透气性、抗起球、快速干燥特性。  3.吊牌和标签  3.1产品吊牌中应包含Polartec® Micro系列抓绒面料专用吊牌。  3.2 裤子外层缝制有印制Polartec®标识的小标签。  4. 颜色  抓绒裤颜色为黑色。 |
| 卫生应急制服马甲 | 1.设计符合《国家卫生应急队伍标识》、《中国卫生应急服装技术规范（试行）》、“中国卫生应急男、女式冬装/春秋装上衣技术规范”要求。  2.面料  2.1 颜色：哈弗红/深藏青色  2.2 材质：100%塔丝龙牛津布，表面防水处理，背面复合乳白色防水透湿TPU膜。耐静水压≥50kPa/min。透湿量≥5000g/(㎡·d)。  3.里料  3.1 用途：全件内里及上下袋；  3.2 材质：100% 涤纶长丝绸，背单面喷涂聚甲基丙烯酸酯。克重65gm/㎡。  4.缝纫线：全件缝制，100%涤纶11.8tex X 3  5.尼龙拉链：5#，背口袋。  6.注塑拉链：8#，前中  7.注塑扣：侧开活动，2.5cm内圈  8.反光条：前下袋盖、后袋、前后肩、视觉丽 8710型5.08cm宽热转移反光膜  9.热转移反光材料：视觉丽 8710型热转移反光膜。 |
| 中国卫生应急背囊 | 1.背囊主体：  防水、防潮设计。  2.包体材料  2.1主面料采用高品质600D以上高强牛津防水面料（大红色），撕裂牢度强、强防水性能（优力胶4000mm以上防水涂层），强耐磨；  2.2里料采用210T涤塔夫面料，质量轻；PU1000mm以上防水涂层；面料和里料之间内衬EVA，强化包内的耐压、耐震效果，且不易变形。  2.3 高强缝纫线，精细缝制、坚固耐用  2.4 包体反光条（荧光绿底布+银色热转移反光膜）环绕设计，具有多重反光面；  2.5 阻燃材料采用0-10秒迅速阻燃材料；  2.6 包体材料具有防水漂浮功能；  2.7 包体材料强度可满足空投需求；  2.8 包体上印制的标识标志应防水、抗紫外线、不易变色、不易脱落。  3.结构组成  3.1主包体+三个（双侧各一个，外侧下部一个）可独立使用的外挂包；包内分隔设计符合人体工程学和排汗透气需求，适合长时间背负使用  3.2主包体主要由包体、内兜、侧面兜、加强肩带、提把、腰部调节扣、塑料扣具等组成，携带方便、轻便、实用。  3.3 包顶部手提设计牢固结实，便于携带，手感舒适；  3.4肩带部位加固、耐用，背带通过扣件固定，背带长度用三道梁调节，可根据需求调整适合自己的背负状态。  3.5 腰部调节设计，最大程度减轻背负压力，有效减缓背负重物压力。  3.6 包内分隔结实稳固，内部规划有序，归类整理方便。  3.7 包体外侧面印有“中国卫生”标识，印制材料耐洗、耐紫外线、不易脱落。  4.容量：能装下一套野外生存装备及一套卫生应急冬季服装 |
| 卫生应急便装短袖T恤 | 1.采用排汗、透气、快干、防臭功能性面料制作，贴身穿着舒适，不易起皱和变形。  2.圆领，款式严肃大方。  3.颜色为单一浅色，无明显的花纹、印花或线条。 |
| 卫生应急便鞋 | 1.样式：软橡胶底防滑设计，减震好，穿脱方便，长距离步行舒适，  2.材质：外层为全头层牛皮  3.内层和鞋垫为猪皮 |
| 急救春秋装长裤 | 1.设计符合《国家卫生应急队伍标识》、《中国卫生应急服装技术规范（试行）》、“中国卫生应急男、女式冬装/春秋装上衣技术规范”要求。  2.面料  2.1 精梳棉与锦纶混纺，棉/锦纶：60/40，克重：160-165g/㎡  2.2 颜色：深藏青色  3.口袋布：本白色，内里下身、内袋布等，棉精梳涤棉混纺平纹布。  4.无纺布衬：本白色，腰头，袋盖，1025#  5.缝纫线：全件缝制；100%涤纶  6.尼龙拉链：前中5#  7.粘扣带：裤脚口搭扣带、大袋口、小袋口，2cm宽  8.松紧带：腰头两侧，4cm宽  9.锦纶横纹织带：大袋盖，2.5cm宽  10.金属纽：腰头，（牛仔纽）￠17mm |
| 卫生应急作战靴 | 1.设计符合《国家卫生应急队伍标识》、《中国卫生应急服装技术规范（试行）》、“中国卫生应急男、女式冬装/春秋装上衣技术规范”要求。  2.材质：主体为优质头层牛皮，脚踝和鞋舌为牛津布  3.颜色：黑色  4.高帮设计；耐磨橡胶大底、防滑设计；防刺穿处理，防撞前趾保护，鞋后跟加固处理。 |
| 手电筒 | 可充电，续航时间不少于5小时。 |

**（二）流调装备：**

|  |  |
| --- | --- |
| **名称** | **技术及质量要求** |
| 投影仪 | 变焦倍数1.2倍  色彩数目10.7亿色  灯泡寿命10000(不含)-12000(含)小时  标称对比度15000：1  操作系统无操作系统  灯泡功率225W  光学分辨率1280x800dpi  梯形校正范围±30  是否可吊装：是  缩放比1.2：1  梯形矫正左右 ±15度  投放画面大小30~300英寸  影片效果2D  标称亮度(ANSI流明)不低于3500流明  投影技术三片LCD技术  屏幕比例16：9投影方式正投  显示技术三片LCD技术  投影尺寸(长\*宽) (mm)1280\*800 |
| 充电宝 | 输入电压 (V)2.4  输入电流 (A)4.5  输出电压 (V)5  输出电流 (A)2  电池容量 (mAh)20000 |
| 录音笔 | 内存容量不小于4GB，扩展存储不小于128G  续航时长不少于20小时 |
| 移动无线硬盘 | 存储容量2TB |
| 影像记录仪 | 3600万高清，标配32G |
| 便携式打印机 | 最大打印幅面A4  远程打印方式无线  是否支持网络打印有线/无线网络打印  墨盒类型分体式墨盒  接口类型无线直连、USB  耗材类型墨盒  供纸方式自动 |
| 流调手机 | 版本：8GB+128GB全网通，CPU型号:MediaTek MT6769T  CPU主频:2\*Cortex-A75 2.0GHz + 6\*Cortex-A55 1.8GHz  电池容量：3800mAh（典型值）  理论充电时间：约65分钟充满  屏幕尺寸：6.53英寸 |

**第三篇 询价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 一、交货期、交货地点及验收方式

（一）交货期：自签订合同之日开始计算，中标人20日历天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二）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验收方式

1、货物到达现场后，供应商应在使用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2、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用户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3、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1）货物技术参数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2）货物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及相关检测报告等资料齐全。

（3）在系统试运行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正常。

（4）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并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4. 产品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符合要求后，才作为最终验收。

5、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未达到询价文件规定要求，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6、采购人需要厂家对成交供应商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技术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厂家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

7、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采购人给出的所有项目，须采购人最终确认。

## 二、报价要求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含：完成采购项目所需的货物购买（制造）费、服务费、量尺寸、人工、检测、辅材费、运输费、装卸费、税费等验收合格之前应发生的一切与本项目相关的所有费用，以及免费质保期内可能发生的服务费用等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的所有费用。（供应商如有漏项，则被认为此项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产品质量保证期

1、供应商应明确承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其投标产品免费质量保证期达到2年，对设备进行定期的检测与维护。

2、投标产品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

3、供应商的质量保证期承诺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按供应商实际承诺执行。

（二）售后服务内容

供应商和厂家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服务：

1、质量保证期内服务要求

（1）电话咨询

供应商和厂家应当为用户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用户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用户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2）现场响应

质保期内，产品出现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4小时内赶至现场，免费更换零配件，故障排除时间小于8小时，成交供应商不得收取任何费用。质保期满后，按最优惠价格提供零配件，免收服务费。

（3）技术升级

在质保期内，如果供应商和厂家的产品技术升级，供应商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供应商和厂家应对采购人进行升级服务。

2、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1）质量保证期过后，供应商和厂家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2）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供应商和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的，该供应商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三）故障响应时间要求

供应商接到使用方产品出现问题的通知后立即作出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

（四）维修配件

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零配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

**四、付款方式**

（一）合同签订时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缴纳合同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以现金或非现金形式提交）；

（二）成交供应商按采购合同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成，经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出具项目验收报告；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开具发票，采购人以转账方式向成交供应商支付结算金额全款；

（三）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履行完毕后30日内全额退还。

**五、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六、培训**

供应商对其提供产品的使用和操作应尽培训义务。供应商应提供对采购人的基本免费培训，使采购人使用人员能够正常操作。

**七、其他**

（一）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询价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二）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第四篇 供应商须知**

**一、询价费用**

参与报价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采购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供应商**

（一）供应商

供应商是指响应询价、参加询价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二）合格供应商条件

合格供应商应完全符合询价文件第一篇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并对询价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三）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询价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响应被拒绝或评定为无效响应。

（四）法律责任

供应商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将按规定追究供应商法律责任。

**三、询价文件**

询价文件是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是询价小组评判依据和标准。询价文件也是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基础。

（一）询价文件由询价采购邀请书；询价采购项目技术需求；询价采购项目商务要求；供应商须知；合同主要条款和格式合同（样本）；响应文件格式等六部分组成。

（二）采购代理机构对询价文件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询价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询价文件的解释

供应商如对询价文件有疑问，必须以书面形式，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1个工作日前向采购人（或采购机构）要求澄清，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做出处理或答复。如供应商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询价文件。一经进入询价程序，即视为供应商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询价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四）本项目的询价文件、补遗文件（如果有）一律在“重庆市梁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http://www.cqlp.gov.cn/wsjkw/）或在重庆市梁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张贴栏”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无论供应商下载或领取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询价文件、补遗文件的内容。

（五）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询价文件需要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应以书面形式或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询价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当按照询价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询价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原则上采用软面订本，同时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

（一）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六篇“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六篇“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委对响应文件的评审。

（二）联合体

1.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三）询价有效期

1. 询价有效期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后九十天内。

（四）询价保证金

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询价文件第一篇规定缴纳询价保证金。

2. 询价保证金为参与响应的有效约束条件。

3. 询价保证金的有效期限在询价有效期过后三十天内继续有效。

4. 询价保证金币种应与响应报价币种相同。

5.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询价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退还成交供应商的询价保证金。

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不退还询价保证金：

6.1 供应商在询价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的；

6.2 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6.3 供应商在响应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6.4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6.5 成交供应商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6.6 成交供应商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7 其他严重扰乱采购程序的。

（五）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 **响应文件一式四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档一份**。每套纸质响应文件须在封面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副本应为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副本与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必须标注正副本，未标注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2. 在响应文件正本中，询价文件第六篇响应文件格式中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鲜章。

3. 若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错处作必要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4.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六）响应报价

1.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响应文件格式”中“报价一览表”的格式填写报价。

2. 供应商的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即在询价有效期内响应价格固定不变。

3. 本项目只接受一个响应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七）修正错误

若响应文件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大写金额有误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询价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供应商响应报价，若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供应商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响应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八）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以及电子文档均应密封送达投标地点，应在封套上注明项目名称（分包号及名称）、投标人名称。若正本、副本以及电子文档分别进行密封的，还应在封套上注明“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字样。

**五、询价程序**

1、询价按询价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

2、供应商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并签到。

3、询价小组由三人专家组构成，询价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响应情况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询价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5、询价过程中询价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询价有关的信息。

6、供应商在询价时作出的所有书面承诺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7、询价结束后，询价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询价小组按合格供应商报价总额由低到高顺序排名，推荐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人，依次为第1成交候选人、第2成交候选人和第3成交候选人；总报价相同的，由合格供应商的授权代表在询价现场抽签决定顺序排名。

**六、成交原则**

1、评审办法

1.1询价小组将依照询价文件要求对能满足要求的供应商提交的报价按照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2、评审细则：

2.1 资格符合性检查和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检查等符合性审查

2.2资格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 **检查内容** |
| （一）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注①。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投标人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见格式文件）  注：供应商应对其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经调查核实为虚假承诺的，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追究相应责任。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注➁）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按第一篇“三、供应商资格要求（三）特定资格条件”的要求提交。 |
| （二）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 按第一篇“三、供应商资格要求（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的要求提交。 |
| （三） | 保证金 | | 按照询价文件要求足额交纳所参与包的保证金。 |

注：➀供应商按“多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社会保险登记证以供应商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由被执行人所在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制定，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了较大数额标准的，从其规定。

2.3符合性检查。依据询价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询价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询价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响应文件签署 |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响应文件签字盖章齐全。 |
| 响应方案 | 只能有一个方案响应。 |
| 报价唯一 | 只能在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含电子文档）符合询价文件要求。 |
| 响应文件内容 | 响应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
| 3 | 询价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 响应文件内容 | 对询价文件第一篇（资格要求除外）、第二篇和第三篇规定的采购内容全部作出响应。 |
| 技术部分 | 满足询价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 |
| 商务部分 | 满足询价文件提出的商务要求。 |
| 4 | 询价有效期 | 响应文件内容 | 询价有效期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后九十天内。 |

（二）澄清有关问题：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询价小组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询价小组成员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其澄清的内容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三）比较与评价：按询价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

## 七、询价依据及政策性扣减

1.、“第二篇 询价采购项目技术需求” 有一条及以上不能满足询价文件要求的，为无效响应；

2、“第三篇 询价采购项目商务要求”有一条及以上不能满足询价文件要求的，为无效响应；

3、关于小微企业报价扣除比例说明

（1）对小微型企业给予 6 %的扣除，以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

（2）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微型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第六篇”“一、经济文件”“其他”“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未提供以上资料的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企业。

4、询价小组认为，排名在前面的成交候选人的响应总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询价小组可以取消该成交候选人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一位的成交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 八、无效响应条款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响应，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一）供应商不符合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的；

（二）供应商未按本询价文件格式、顺序密封响应文件或未按询价文件规定提交足额询价保证金的；

（三）供应商未通过资格性检查或响应文件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

（四）未按照询价文件的规定提交询价保证金的；

（五）响应总报价和单价报价超过询价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六）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采购活动；

（七）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按第六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签字、盖章；

（八）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九）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分包采购中同时参与响应；

（十）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十一）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十二）供应商的交货期、报价要求及询价有效期不满足询价文件要求的；

（十三）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十四）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

（十五）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十六）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响应的；

（十七）供应商串通响应的；

（十八）法律、法规和询价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十九）负偏离和不响应询价文件的。

**九、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询价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十、成交通知书**

（一）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后，成交供应商7日内领取成交通知书，否则按放弃成交处理。

（二）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履约保证金**

（一）成交供应商在中标公示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二）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金额的5%。

（三）履约保证金交纳后，成交供应商才可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逾期或不按询价文件约定提交的，视为该供应商放弃成交，并按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四）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履行满后30日内一次性按来款渠道全额退还。

（五）履约保证金的交纳方式：成交供应商以现金或非现金的方式向采购人缴纳。

**十二、质疑和投诉**

（一）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收到伤害的，可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提出质疑的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质疑时限、内容

1.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2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2.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2.2质疑项目的名称以及项目编号；

1.2.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1.2.4事实依据；

1.2.5必要的法律依据；

1.2.6提出质疑的日期；

1.2.7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1.2.8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

1.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质疑答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其他

3.1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2质疑函范本可在财政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3.3.对询价文件所作的一切澄清、修改及补充，在“重庆市梁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http://www.cqlp.gov.cn/wsjkw/）或在重庆市梁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张贴栏”发布，是询价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当询价文件、询价文件澄清、修改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为准。

（二）投诉

1.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递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书范本可在财政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3.投诉书应当使用中文，相关当事人提供外文书证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相关当事人向财政部门提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外形成的证据，应当说明来源，经所在国公证机关证明，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该国使领馆认证，或者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与证据所在国订立的有关条约中规定的证明手续；相关当事人提供的在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内形成的证据，应当履行相关的证明手续。

4.在确定受理投诉后，财政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以及需要投诉人补正材料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投诉处理期限内）对投诉事项做出处理决定。

（三）不予受理或暂缓受理

1、质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1.1质疑供应商参与了询价活动后，再对询价文件内容提出质疑的；

1.2质疑超过有效期的；

1.3对同一事项重复质疑的。

2、质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暂不受理并告知供应商补充材料。供应商及时补充材料的，应予受理；逾期未补充的，不予受理：

2.1质疑书格式和内容不符合国家或重庆市相关规定的；

2.2质疑书提供的依据或证明材料不全的；

2.3质疑书副本数量不足的。

**十三、采购代理服务费**

（一）中标人须在公示期满3日内到招标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按 9000.00元 包干计取。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

（二）采购代理服务费标准参考下表: **（采购代理服务费应按招标文件约定收取，并在招标文件中公开收取标准）**

|  |  |  |  |
| --- | --- | --- | --- |
| 招标类型  金额（万元）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 | 1.1% | 0.8% | 0.7% |
| 500-1000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 | 0.5% | 0.25% | 0.35% |
| 5000-10000 | 0.25% | 0.1% | 0.2% |
| 10000-100000 | 0.05% | 0.05% | 0.05% |

**十四、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日内，按照询价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询价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重庆市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三）询价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四）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五）合同原则上应按照《重庆市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相关单位要求适用合同通用格式版本的，应按其要求另行签订其他合同。

（六）采购人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在询价文件中予以约定。成交供应商履约完毕后，采购人应按询价文件及合同的约定，30日内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十五、****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供应商参与重庆市政府采购活动，成为成交供应商，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可按照重庆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办法的规定，向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银行申请贷款。具体内容详见重庆市政府采购网“信用融资”信息专栏。

**第五篇 合同主要条款和格式合同（样本）**

**一、合同主要条款**

1.定义

1.1甲方（需方）即采购人，是指通过招标采购，接受合同货物及服务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1.2乙方（供方）即中标人，是指中标后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

1.3合同是指由甲乙双方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通过协商一致达成的书面协议。

1.4合同价格指以中标价格为依据，在供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需方（或财政部门）应支付给供方的金额。

1.5技术资料是指合同货物及其相关的设计、制造、监造、检验、验收等文件（包括图纸、各种文字说明、标准）。

2.货物内容

合同包括以下内容：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技术参数、数量（单位）等内容。

3.合同价格

3.1合同价格即合同总价。

3.2合同价格包括合同货物、技术资料、合同货物的税费、运杂费、保险费、包装费、装卸费及与货物有关的供方应纳的税费，所有税费由乙方负担。

3.3合同货物单价为不变价。

4.转包或分包

4.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4.2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4.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5.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5.2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5.2.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5.2.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5.2.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5.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按本项目“第三篇 项目商务要求”中的要求处理。

5.4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5.5 如甲方要求乙方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和退还应按本项目“第三篇 项目商务要求”中的要求处理。

6.付款

6.1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如未作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

6.2付款方式：银行转账、现金支票。

6.3付款方法：同本项目“第三篇 商务条款”中关于付款方式的约定。

7.检查验收

7.1供方应随货物提供合格证和质量证明文件，如是国外进口的货物还须提供入关证明。

7.2货物验收

供方所交货物的各种质量指标不得低于供方提供样品的质量指标（无样品时按供方的投标时提供的“技术文件”执行），售后服务质量要求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内容执行。供方交货时，需方可根据需要随机抽取一部分货物送有关权威检测部门检测，如检测不合格，供方负责赔偿需方一切损失。

7.3货物验收报告应由需方、供方经办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以此作为支付凭据。

8.索赔

供方对货物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需方已于规定交货内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索赔，供方应按需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8.1供方同意需方拒收货物并把拒收货物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付给需方，供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为保管和保护被拒绝货物所需要的其它必要费用。

8.2根据货物的疵劣和受损程度以及需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货物价格。

9.知识产权

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10.合同争议的解决

10.1当事人友好协商达成一致。

10.2在60天内当事人协商不能达成协议的，可提请采购人当地仲裁机构仲裁。

11.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款，或由供需双方约定。

12.合同生效及其它

12.1合同生效及其效力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

12.2合同应经当事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合同专用章或公章。

12.3合同所包括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4合同需提供担保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执行。

12.5本合同条件未尽事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由供需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二、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重庆市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 ）

甲方（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价单位：\_\_\_\_\_\_\_\_\_\_\_\_

乙方（供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量单位：\_\_\_\_\_\_\_\_\_\_\_\_\_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购销合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商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综合单价 | | 总价 | 交货时间 | 交货地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小写）：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 | | | | | | | |
| 一、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供方提供的商品必须是全新的，完全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供方的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如下：  1、质保期限：  2、保修范围：  3、服务措施：  4、质保期后服务： | | | | | | | |
| 二、随机备品、附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 | | | | | | | |
| 三、交提货方式： | | | | | | | |
| 四、验收标准、方法：  如有异议，请于 日内提出。 | | | | | | | | |
| 五、付款方式： | | | | | | | | |
| 六、违约责任：  按《合同法》、《政府采购法》执行，或按双方约定。(采购人应按项目实际情况完整填写) | | | | | | | | |
| 七、其他约定事项：  1.询价文件及其补遗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需方所在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3.本合同一式\_\_份， 需方\_\_份，供方\_\_份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4.其他： | | | | | | | | |
| 需方：  地址：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 | | | 供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授权代表：  （本栏请用计算机打印以便于准确付款） | | | | |
| 备注： | | | | | | | | |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第六篇 响应文件格式**

**一、经济文件**

（一）报价一览表

（二）明细报价表

（三）其他

**二、技术文件**

（一）技术条款差异表

（二）其他资料

**三、商务文件**

（一）报价函（格式）

（二）商务条款差异表

（三）其他

**四、资格文件**

（一）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一、经济文件

（一）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单位：元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响应总报价（小写）： | |
| 响应总报价（大写）： | |
| 备注：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报价一览表按格式填列；

2.报价一览表在询价会上当众宣读，务必填写清楚，准确无误；

3.供应商的响应总报价以及单价报价大于相对应的最高限价，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二）明细报价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单价限价（元）** | **单价报价（元）** | **小计** | **备注** |
| 1 | 卫生应急冬装（含内胆冲锋衣、冲锋裤、全套胸牌臂章等标识） |  |  | 70 | 件 | 2000 |  |  |  |
| 2 | 夏裤 |  |  | 70 | 条 | 200 |  |  |  |
| 3 | 长袖衬衣 |  |  | 70 | 件 | 200 |  |  |  |
| 4 | 短袖衬衣 |  |  | 70 | 件 | 200 |  |  |  |
| 5 | 马甲 |  |  | 70 | 件 | 200 |  |  |  |
| 6 | 帽子 |  |  | 70 | 个 | 100 |  |  |  |
| 7 | 速干圆领T恤、速干运动裤套装（长袖、短袖） |  |  | 70 | 套 | 800 |  |  |  |
| 8 | T恤（长袖、短袖） |  |  | 70 | 件 | 400 |  |  |  |
| 9 | 秋冬靴 |  |  | 70 | 双 | 300 |  |  |  |
| 10 | 春夏鞋 |  |  | 20 | 双 | 150 |  |  |  |
| 11 | 应急背囊 |  |  | 20 | 个 | 400 |  |  |  |
| 12 | 强光手电筒 |  |  | 20 | 个 | 90 |  |  |  |
| 13 | 洗漱包 |  |  | 20 | 个 | 30 |  |  |  |
| 14 | 拉杆箱 |  |  | 20 | 个 | 200 |  |  |  |
| 15 | 流调手机 |  |  | 55 | 个 | 1500 |  |  |  |
| 16 | 便携式打印机（能无线连接） |  |  | 15 | 台 | 4000 |  |  |  |
| 17 | 影像记录仪 |  |  | 30 | 台 | 3000 |  |  |  |
| 18 | 移动无线硬盘2TB |  |  | 30 | 个 | 1500 |  |  |  |
| 19 | 智能录音笔（可转化文字） |  |  | 45 | 只 | 1300 |  |  |  |
| 20 | 充电宝 |  |  | 55 | 个 | 260 |  |  |  |
| 21 | 投影仪 |  |  | 15 | 台 | 5000 |  |  |  |
| 总计（元）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请投标人完整填写本表；

2.该表可扩展。

（三）其他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类）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填写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3.投标人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所属行业时，应与采购文件第一篇“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中填写的所属行业一致。**

注：各行业划型标准：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以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为准。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若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将在结果公告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二、技术文件

（一）技术条款差异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篇 询价采购项目技术需求”所列技术要求进行比较和响应；

2、该表必须按照询价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响应情况在“差异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差异”；

3、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4、负相关支撑证明材料；

（二）其它资料

三、商务文件

（一）报价函（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致：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注册地址： 。我方就参加本次询价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该项目询价文件所有要求。

二、我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和真实的，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三、我方承诺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供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

四、我方按询价文件要求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文档 1 份。

五、我方承诺：本次询价的询价有效期为90天。

六、我方响应报价为闭口价。即在询价有效期和合同有效期内，该报价固定不变。

七、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履行询价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以及我方响应文件的各项承诺，按《政府采购法》、《合同法》及合同约定条款承担我方责任。

八、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九、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十、我方同意按有关规定及询价文件要求，缴纳足额询价保证金。

十一、若我方成交，愿意按有关规定及询价文件要求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二）商务条款差异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商务要求 | 供应商商务应答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篇 询价采购项目商务要求”中所列商务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2.该表必须按照询价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响应情况在“差异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差异”。如商务要求有一条不满足的，为无效响应。

3.该表可扩展。

（三）其他**四、资格文件**

（一）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致： （采购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供应商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致：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响应、询价、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注：

1.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不提供此文件。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 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 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 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结束）